

华亭市垃圾填埋场地下水监督性监测项目 招标公告

项目编号：HTFJ2025-001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华亭市垃圾填埋场地下水监督性监测项目，项目业主为平凉市生态环境局华亭分局，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平凉市生态环境局华亭分局对“华亭市垃圾填埋场地下水监督性监测项目”以邀请招标方式进行采购，邀请企业从平凉市阳光招标采购平台会员库中随机邀请与本项目特征相符的三家企业作为供应商，欢迎被邀请的供应商前来响应。

二、项目概况及建设规模

1、项目名称：华亭市垃圾填埋场地下水监督性监测项目

2、建设地点及规模：

建设地点：华亭市东华镇、安口镇、华亭工业园区

建设规模：分别在华亭安口垃圾填埋场、工业园区垃圾填埋场、城区垃圾填埋场取样监测，每个检测点位检测 1 天，每天采样 1 次。地下水监测井(含对照点)总数原则上不应少于 3 个)，3 个垃圾填埋场原则上不少于 9 个点。监测项目为：pH 值、总硬度、溶解性总固体、耗氧量、氨氮、硝酸盐、亚硝酸盐、硫酸盐、氯化物、挥发性酚类、氰化物、砷、汞、总铬、六价铬、铅、氟化物、镉、铁、锰、铜、锌、镍、铍、总大肠菌群共 25 项。

3、招标控制价：46000 元。

4、质量执行标准：按照地下水 25 项（执行标准：GB16889-2024）。

5、服务期限：计划工期为 30 日历天。

6、标段划分：本工程计划分一个标段，选择一家中标单位。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和开户银行许可证或基本户信息证明）。

2. 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时提供）；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的法人授权函（非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时提供）。

3. 投标人须提供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http://wenshu.court.gov.cn/>）渠道查询无行贿犯罪结果（以网上查询结果打印并加盖单位公章为准，查询内容包含企业名称、企业法人，网页截图上须有公告发布之日起的时间）。

4、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5.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报名及资格证明文件上传

投标人请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 8:00:00 至 2025 年 8 月 26 日 17:00:00 登录平凉市公共交易资源中心网站“甘肃省阳光招标

采购平台（平凉市）”报名并上传相应资质证明文件。

五、网上报价时限及要求

1. 通过资质审查进入竞价程序的竞标人在 2025 年 8 月 26 日 17 时 00 分前提交报价。

2. 本次竞价各投标人仅限一轮报价，投标人提交报价时认真核算报价金额，不得高于招标控制价，未按要求上传资格证明文件或内容不全者视为无效报价。

六、结果公示

招标人将参照网上竞价结果，按照低价优先的原则确定中标人，同时发布中标公示。

七、联系方式

招标人：平凉市生态环境局华亭分局

地址：华亭市汭北路 192 号环保大厦

联系人：王先生

电话：18293304005